

厦门大学财政金融系列教材

财政理论

专题研究

邓子基 著

caizheng lilun zhuanti yanjiu

中国经济出版社

厦门大学财政金融系列教材

财政理论专题研究

邓子基 著

中国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财政理论专题研究/邓子基著. 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 1998, 9

ISBN 7-5017-4512-9

I. 财… II. 邓… III. 财政-经济理论-研究 IV. F81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22608 号

责任编辑:李阿红

封面设计:高书精

财政理论专题研究

邓子基 著

*

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

(100037 北京市百万庄北街 3 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艺辉胶印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1/32 15.875 印张 383 千字

1998 年 9 月第 1 版 199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17-4512-9/F. 3427

定价:35 元

作者简介

邓子基，著名经济学家、财政学家。福建沙县人，1923年6月生。中共党员。1952年毕业于厦门大学《资本论》研究生班，留校任教，从事经济科学和财政科学的教学和科学研究工作50年。论著丰厚，成果突出，在学术上独树一帜，是“国家分配论”的倡导者和主要代表人之一，在国内外有广泛影响。建国后先后出版的专著、统编教材和译著（含合作）有：《财政理论研究》（上下册）、《财政理论与财政改革》、《财政学原理》、《社会主义财政理论若干问题》、《社会主义财政学》、《比较财政学》、《财政与信贷》、《马克思恩格斯财政思想研究》、《资本论与社会主义财政理论》、《公债经济学》、《财政支出经济学》、《美国加拿大税制改革比较研究》、《西欧国家税制改革比较研究》、《国际税收导论》、《美国财政理论与实践》、《财政是经济基础还是上层建筑》、《财政收支矛盾与平衡转化问题》、《税利分流研究》、《现代西方财政学》、《涉外税收管理》等50多本。他的理论观点与改革主张多为政府所采纳。曾任厦门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顾问等职务。现任厦门大学学位委员、学术委员，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合作导师，财政科学研究所名誉所长，全国重点财政学科点学术带头人。兼任英国剑桥国际传记中心副总裁、美国传记协会副总裁、中国国际税收研究会副会长、中国国有资产管理学会顾问、中国资产评估协会高级顾问、中国财政学会常务理事、中国税务学会常务理事等职。



务。被英国剑桥国际传记中心列入《世界 500 名人传》，美国传记协会列入《国际 500 名有重大影响人物传》、《当代世界名人传》(中国卷)和《中国当代名人大典》等 30 多种传记之中。获《世界 500 名人勋章》(英国)和《国际终身杰出成就勋章》(美国)等荣誉。

总序

改革开放以来，厦门大学财政金融系的教师们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积极从事教学、科研工作，出版了大量的教材与专著。就我个人来说，曾受财政部和国家教委的委托，先后主编出版了《社会主义财政学》、《财政学原理》、《比较财政学》和两个版本的《财政与信贷》及《财政与信贷学习指导书》、《财政与信贷参考资料》等全国性统编教材。就全系的教师来说，我和张亦春教授、邱华炳教授以及许多教师先后撰写出版了 60 多本教材、专著、译著。诸如：《财政与信用教程》、《财政金融政策与宏观调控》、《社会主义财政理论》、《社会主义财政理论若干问题》、《美国财政理论与实践》、《财政理论与实务》、《财税管理实务》、《马克思恩格斯财政思想研究》、《资本论与社会主义财政理论》、《资产阶级财政理论批判》、《财政收支矛盾与平衡转化问题》、《财政与宏观调控》、《公债经济学——公债历史现状与理论分析》、《财政支出经济学》、《社会主义利润》、《振兴财政的思考》、《财政理论研究》（上下册）、《财政理论与财政改革》、《计划、市场、财政》、《经济特区财政若干问题研究》、《投资项目经济评价》、《新加坡证券市场与投资分析》、《特区财政与税收》、《现代财政学》、《现代西方财政学》、《国际税收导论》、《税利分流研究》、《比较税收制度》、《中国税制实务》、《美国加拿大税制改革比较研究》、《西欧国家税制改革比较研究》、《工业企业管理》、《马克思信用和银行理论与应用》、《社会主义货币银行学》、《银行信贷管理学》、《股票市场》、《金融市场与投资》、《比较金融制度》、《各国金融制度》、《西方企

业财务管理》、《国际金融新论》、《中央银行与货币政策》、《国际银行概论》、《证券市场与投资技巧》、《中国金融机构与管理》、《银行信贷管理活动分析》、《银行监督管理与资本充足性管制》、《中国的金融制度》、《投资信用改革新探》、《我国金融市场与投资》、《中国金融改革沉思录》等等。总之，厦门大学财金系教师撰写、出版了大量的教材、专著，既满足了本校和全国高等院校的教学需要，又为党和政府制定财政、税收和金融政策提供了理论依据；对于财税、金融等管理体制改革与建设，对于发展财税、金融科学做出了一些贡献。

时代在前进，形势在发展。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需要，为了提高教学质量和发展财税、金融科学，必须及时更新、充实教材，开展科学研究，出版新的教材、专著。为此，厦门大学财金系决定编写《厦门大学财政金融系列教材》和《厦门大学财政金融系列专著》。这是一个很好的举措。

为了组织推动这两套丛书的撰写出版工作，我们特地成立了以邓子基、张亦春和邱华炳三位教授为首的编委会。编委会履行“系列教材”和“系列专著”的规划、协调、检查和服务的职能，实行主编（作者）负责制。

厦门大学财金系拥有全国重点财政学科点、财政学与货币银行学两个博士点，两个硕士点，财政学、税务、货币银行学与国际金融四个本科专业和经济学博士后流动站（组成部分）以及财政科学研究所。为了保证“系列教材”和“系列专著”的质量，发挥财金系的优势，我殷切希望财金系教师们肩负使命，提高责任感，积极、认真、严谨地参加系列丛书的撰写。同时，也殷切希望教师们在撰写时注意如下三点：第一，本着开拓、创新、求真务实的精神态度，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洋为中用，从中国国情出发，刻苦钻研，辛勤耕耘，在继承中发展，在探索中提高；第二，力求

少而精，贯彻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和教学与科研相结合的原则；第三，反映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与经济建设中的新成就、新成果，使教材、专著具有科学性、实践性和时代特色。我们希望这套丛书的出版，能为教书育人，多出人才，为改革、开放与经济建设事业做出我们的贡献。

财金系出版系列丛书是初次的尝试。由于我们水平有限，经验不足，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欢迎专家、学者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邓子基

1998年6月于厦门大学财金系

序 言

1997年是我从事教育科研工作的第50个春秋。在长期的教学科研实践过程中,我体会到教学和科研是互为依据、密不可分的,教学应该与科研相结合,科研必须以教学为基石;教书育人,教材是载体,培育人才首先要建立一套高水平的教材体系。在这一思想的指导下,我一直致力于编写出版一套运用于干部培训、电大生、本科生和研究生等不同层次需要的财政学系列教材。改革开放以来,已先后编著、出版了《社会主义财政学》(1980,1987)、《财政与信贷》(1981,1986,1996)、《社会主义财政理论若干问题》(1984)、《比较财政学》(1987)、《国际税收导论》(1988)、《财政学原理》(1989,1997)、《公债经济学》(1990)、《财政与宏观调控》(1993)、《现代西方财政学》(1994)等多部统编教材和专著性教材(含主编、合著),上述教材曾多次获国家、省、部级奖励,累计发行达300多万册,为我国财政学教材体系的建设尽了一份力量。

但是,在这一系列教材中还缺少一本适用于研究生(主要是硕士研究生及同等学历者)的财政学专著性教材。是否要编写这样一本教材?怎样编写这本教材?是我长期以来一直考虑的一个问题。对于研究生来说,他们主要是从事高层次的研究工作的,应该博览群书,本来没有必要编写或指定固定教材让他们奉为“圭臬”。但参考国外经验,并考虑到方便教学,编写一本适用于研究生的财政理论专题性教材或研究性教材又感到仍有必要;同时,也感到这样专题性教材对希望参加研究生入学考试的同

志和有志财政科学的研究的实务工作者来说，也不无益处。基于以上考虑，我作为一种尝试，撰写了《财政理论专题研究》这本专题性教材，着重阐述财政学说范畴的理论原理，密切联系本学科国内外的最新发展动态和主要成就，融科学性、逻辑性与实践性于一体，深入浅出，比较分析，目的在于提高学生理论素质修养和研究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因此，在体制上采用专题研究的方式，不讲究面面俱到，关键在于抓住重点，多层次详细剖析，进行启发性研讨，争取做到重点明确、详略得当、观点鲜明、有理有据，以适应研究生教学和研究工作的需要。

我在长期的教学科研和撰写本书的过程中，坚持以下三个基本态度与观点：(1)对待马克思主义：先坚持、后发展，重在“发展论”，既反对“僵化论”，又反对“过时论”；(2)对待西方的东西：主张学习、分析、批判、吸收，重在“消化论”，既反对“排斥论”，又反对“照搬论”；(3)对待方法论：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其灵魂是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一分为二，对立统一，从中国国情出发，从现象到本质，在继承中发展。在这一思想的指导下，我在本书的撰写中把握了如下四个特点：(1)坚持马克思主义、邓小平理论，既总结我国经验，又吸收西方有益东西，做到“中为体、洋为用”；(2)坚持、发展“国家分配论”。即坚持“国家分配论”的基本观点和政策主张，适应新形势，研究新问题，不断发展、完善“国家分配论”的理论体系；(3)理论密切联系实践，既反映改革开放以来财政理论研究的新成果，也吸收这一领域改革开放的新经验，做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4)在定性研究的基础上注意必要的定量分析，探讨财政分配的规律性。

本书仍然遵循财政范畴与“收、支、平、管”相结合的财政理论体系，分专题进行研究，既注重各专题之间的独立性，也考虑其内在逻辑关系。全书共分 15 个专题，大体上按照“财政基本理

论→财政收入→财政支出→财政平衡→财政管理”这样一种逻辑结构来安排。第一、二专题讨论财政的本质和职能问题，第三、四、五专题分别研究税收和公债问题，第六、七专题转向研究国有资产和国有企业的问题，第八、九、十专题探讨财政支出和投融资，第十一、十二、十三专题分别研究了国家预算、预算外资金和财政体制，最后两专题探讨了财政与社会总供需之间以及同宏观调控之间的关系问题。

本书所以能顺利地进行撰写并出版，得到厦门大学财政金融系和中国经济出版社的关心、支持；本书的许多专题我曾对我的1994与1997年两届博士生讲授过，并得到他（她）们许多具体帮助，他（她）们是：刘磊、刘瑞杰、杜放、周立群、雷根强、童锦治、孙健夫、陈红伟、蔡一珍、魏立萍、张铭洪、王晓滨、胡学勤、郝联峰、郑榕。在此，谨向厦门大学财金系和中国经济出版社表示衷心感谢！也向我的博士生们表示衷心感谢。

由于作者水平有限，时间仓促，难免有不少缺点、错误，衷心期望专家学者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邓子基

1997年12月于厦门大学
财金系、财政科学研究所

目 录

序言	(1)
第一专题 财政本质的再认识	(1)
第一节 财政与国家的本质联系	(1)
第二节 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	(9)
第三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财政本质问题的 再认识	(21)
第二专题 充分发挥财政的职能	(40)
第一节 对我国财政职能的认识	(40)
第二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财政职能	(44)
第三节 财政职能与财政部门职能（职责）的关系	(55)
第四节 所有制结构的调整和完善与财政关系的若干思考	(60)
第三专题 税收若干基本理论问题和 我国税制改革	(74)
第一节 税收若干基本理论问题	(74)
第二节 税制结构模式与我国的现实选择	(96)
第三节 我国的税制改革	(105)

第四专题 涉外税收的若干基本理论问题

和我国的涉外税收制度 (118)

第一节 涉外税收概述 (118)

第二节 涉外税收的负担原则与我国的选择 (122)

第三节 税收国民待遇原则与涉外税收优惠 (134)

第五专题 确立合理的企业利润分配

模式 (154)

第一节 企业利润 (154)

第二节 国家与国有企业利润分配制度的设置 (161)

第三节 国有企业税后利润分配 (172)

第六专题 深化改革国有资产经营管理

体制 (187)

第一节 国有资产管理概述 (187)

第二节 国有资产产权理论 (202)

第三节 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的若干思考 (211)

第七专题 确保公共支出的需要 (225)

第一节 什么是公共支出 (225)

第二节 公共支出的增长规律与规模控制 (235)

第三节 公共支出的效益评价 (241)

第四节 社会保障支出 (243)

第八专题 保证必要的财政投资 (253)

第一节 怎样理解财政投资 (253)

第二节 财政投资的规模	(258)
第三节 投资体制改革及其改革方向	(263)
第四节 财政投资效果及其评价	(269)
第九专题 深化改革财政管理体制	(275)
第一节 财政管理体制的回顾与分析	(275)
第二节 财政体制改革的经验探索	(284)
第三节 深化改革分税制的财政管理体制	(289)
第十专题 加强国家预算管理	(305)
第一节 国家预算的一般问题	(305)
第二节 推行、完善复式预算	(329)
第三节 我国预算编制改革的理论与实践	(335)
第十一专题 预算外资金的改革与管理	(343)
第一节 预算外资金的概念与特征	(343)
第二节 改革预算外资金管理体制	(354)
第十二专题 大力发展财政投融资	(366)
第一节 财政投融资的概念与特征	(366)
第二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发展财政投融资的 客观必然性	(369)
第三节 我国财政投融资体系的构建	(374)
第十三专题 公债的规模与结构研究	(389)
第一节 我国公债的规模与结构的理论探讨	(389)
第二节 我国公债的规模与结构的实证分析	(402)

第三节 外债的规模与结构管理	(411)
第十四专题 探讨财政与总供需平衡之间的关系	(418)
第一节 财政收支矛盾与财政平衡	(418)
第二节 财政平衡与总供需平衡	(427)
第三节 反对“赤字无害论”与“通胀有益论”	(443)
第十五专题 财政与国民经济宏观调控	(451)
第一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与宏观调控	(452)
第二节 财政宏观调控中的地位与作用	(464)
第三节 财政宏观调控的目标、手段与政策	(472)

第一专题

财政本质的再认识

财政本质，是指财政这一经济现象的内在东西。我一向主张，财政本质是国家为实现其职能并以其为主体，分配一部分社会产品所形成的分配关系，简称以国家为主体的分配关系。这是“国家分配论”的基本观点。^①

第一节 财政与国家的本质联系

一、从财政的产生与发展谈起

财政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即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程度，产生了私有制，产生了阶级，继而出现了国家以后的产物。财政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随着国家的存在而存在，随着国家的发展而发展。因此，财政是一个历史范畴，它

^① 参见邓子基：《财政学原理》（经济科学出版社1989年第1版，1997年修正本版）“第一章 国家分配论”。

在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推动下，直接伴随着建立在一定生产资料所有制基础上的国家的产生、发展而产生、发展，直至遥远的未来，也会随着国家的消亡而消亡。

（一）财政的产生

在原始社会时期，人类过着共同劳动、共同消费的生活，没有私有制。社会生产力水平十分低下，社会产品只能维持最低限度的生活需要，因而在一个原始氏族公社范围内，人们共同劳动、共同占有与平均分配生活产品。此时没有剩余产品，没有阶级，没有国家，因而也没有财政。

到了原始社会末期，社会生产力有了一定的发展，此时人们劳动所获得的产品，除了满足最低限度的生活需要外，还或多或少地有了一定的剩余。社会分工和交换也逐步发展起来。当手工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时，以交换为目的的生产开始发展，逐步导致了私有制的产生。随着社会生产的发展，私有制逐步代替原始公社公有制，成了整个社会的经济基础。在这一过程中，阶级开始出现，社会逐步分裂为两个根本利益对立的阶级，即奴隶主阶级和奴隶阶级。为了维护既得的阶级利益，镇压奴隶阶级的反抗和实现自己的阶级统治，奴隶主阶级就需要掌握一种拥有暴力的统治工具，这就产生了奴隶制国家，建立了监狱、法庭、警察、军队及其他国家暴力机关。西方古代的雅典国家与罗马国家以及我国古代的殷商国家就是这样产生的。

国家机构的存在和实现其职能，是需要消费一定的物质资料的。但国家作为“一种表面上凌驾于社会之上的力量”，它本身并不从事物质资料的生产，无法通过自身的生产为自己提供这部分物质资料。但是国家具有拥有公共权力的特点，“这种公共权力在每一个国家里都存在。构成这一权力的，不仅有武装的人，而且还有物质的附属物，如监狱和各种强制机关，这些东西